

您现在的位置: 顶端网 >> 顶端网文章中心 >> 网络编辑 正文

网络标题莫夸大事实

作者: 贾岳薄... 文章来源: 顶端网 www.cddc.net 更新时间: 2010-10-11 15:56:48

10月23日,《华西都市报》惊曝《网上调查近半数男性已婚者出过轨》,乍看标题,真是一条爆炸性新闻,中国的老爷们竟如此开放吗?带着疑问细看正文,才知道虚惊一场,感情这个“近半数”说的是调查对象为“知识层次很高、收入中上等、居住在大中城市、有上网习惯、绝大多数在40岁以下”的一小撮网民,压根与咱普通老百姓无关。无独有偶,前段时间广被转载和热议的《北京15%的爸爸“戴绿帽”,替别人养孩子》,很多人也是在看了正文后大呼上当,原来所谓的15%是指“在一年内北京人委托专家进行亲子鉴定近600例检测中,有15%检测结果为排除亲子关系,也就是说北京15%的受试爸爸在替别人养孩子。”类似的话大喘气的报道还有《北京过半知识分子家庭有暴力》,内文说的也是“北京发生家庭暴力的家庭中,知识分子家庭占了一半”。

这样的标题,都有一个共同特点,就是故弄玄虚、夸大其词、言过其实,乃至危言耸听、不着边际。看似“热闹”和“轰动”,实则无趣和无聊。首先,它违背了新闻工作实事求是的原则,标题是新闻的重要组成部分,新闻真实应当是包括标题在内的全部真实。再者,剥去标题的刻意渲染,这样的报道内容一般不具有太大的新闻价值。就其新闻来源而言,权威性、可信性都不是很高,甚至是道听途说、以讹传讹。一些人煞费苦心的炮制这样的标题,而许多媒体又不遗余力的跟风炒作,并不是因为缺乏常识或工作失误,恰恰是哗众取宠,人为的制造“看点”和“卖点”。这种对受众的故意欺骗、误导和愚弄,是极不负责任的表现,也是对自身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的亵渎,对媒体的公信力也势必造成非常大的伤害。

标题是新闻的眼睛、版面的眼睛,常言说“题好一半文”,因此特别讲究鲜活生动、形象传神,但前提是必须真实、准确、文题一致,切忌一味为了求新、求特、求奇,断章取义、胡编乱造,造成文题不符、词不达意,甚至完全偏离事实。这样非但起不到画龙点睛的作用,反而会弄巧成拙,适得其反。

文章录入: mycddc 责任编辑: mycddc

- 上一篇文章: 网络编辑: 永远在路上
- 下一篇文章: 没有了

文章标签

最新:

- 网络标题
- “触网”
- 网络时代
- 网络媒体
- 网络技术
- 网络编辑
- 互联网
- 在Google
- 网话文

热点:

- 学网络
- 纸媒不
- 解读移
- 微软博
- 微博维
- 微博: 新
- 中国互
- 邓亚萍
- 给邓亚

重点:

- 微软博
- 邓亚萍
- 网络文
- 纸质书
- 网络“
- 舆论动
- 路透社
- 海外华
- 论大众

用户评论

姓名: * 电话:

EMAIL: Q Q:

评分: jn 1分 jn 2分 jn 3分 jn 4分 jn 5分

评论内容:

发表我的评论

- 以上评论内容仅代表网友的观点。
- 请遵守《互联网电子公告服务管理规定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各项有关法律法规。
- 严禁发表危害国家安全、损害国家利益、破坏民族团结、破坏国家宗教政策、破坏社会稳定、侮